

**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3-4 學季
八年級 課後選修實施計畫暨報名表**

115.01.12

一、依據：(1)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。

(2)113 年 8 月 12 日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教科(北市教中字第 11330842992 號)

核定本校推動實驗教育計劃

二、目的：以廣域探索為取向，豐富學生學習視野，促進學生多元學習及適性發展。

三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 課程計畫

1. 課程名稱：閱讀理解策略、英語文章解析、趣味數學(801、802、803)。

※請注意，課程時間與「活動類課後選修課程」相同，選課時請留意時間撞期問題。

星期	課程名稱	授課教師	開班日期/結束日期	停課日期	費用
一	趣味數學(803)	盧丙懷	03/09-06/15	04/06	1,300 元/共 13 堂
三	趣味數學(801)	盧丙懷	03/11-06/17	04/01	1,300 元/共 13 堂
三	英語文章解析	邱育琳	03/11-16/17	04/01	1,300 元/共 13 堂
四	趣味數學(802)	盧丙懷	03/12-06/18	04/02、04/23	1,200 元/共 12 堂
四	閱讀理解策略	林定宸	03/12-06/18	04/02、04/23	1,200 元/共 12 堂

2. 上課時間：自 115/3/9(一)起至 115/6/18(四)止，

每週一、三、四課後 16:00~17:15 上課，共 14 週。

【停課日期：4/1(三)-4/2(四)校外教學、4/6 清明節補假、

4/23(四)成就測驗、4/27(一)-5/1(五)春假】

(二) 報名手續：請學藝股長於 115 年 1 月 19 日 (一) 中午前，送回教務處教學組。

(三) 其他相關規定：

1. 參加者須遵守上課規定，以維護教學品質及學習效果。

2. 如中途因故無法繼續參加，請家長出具證明。

四、課程費用：(★教材費依課程講師需要，則另計★)

(一) 須繳納課程費用(如上表)。

(二) 本課程經報名繳費後，因每班 8 人方能成班，八位學生繳費，恰成支付講師鐘點費；

故中途無法繼續參加者，將不受理退費。

(三) 依繳回之報名表另行發放繳費單再行繳費。

(四) 如外聘教師授課鐘點費多於 800 元/節，則由參與課程同學分攤差額繳交予授課教師。

五、報名手續：請學藝股長將報名表依座號排序整理，最遲於 115 年 1 月 19 日 (一) 中午前送回教務處教學組。

六、其他相關規定：參加者須遵守上課規定，以維護教學品質及學習成果。

七、本辦法經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3-4 學季 / 八年級課後選修報名表					
班 級	八 年 班	姓 名		座 號	
參加意願	參 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數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參加				
課 後 選 修 費 新 臺 幣 _____ 元 整					
家長簽名	115 年 1 月 日				